

鄂社体〔2019〕98 号

签发人：张 华

## **省社体中心关于报送 2019 年 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竞赛规程 总则及工作方案的请示**

省体育局：

根据省体育局年度工作安排，省社体中心对黄冈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草拟的《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工作方案》进行了初步修改和完善，并代拟了《关于印发〈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的通知》，现报送省体育局审定。

妥否，请批示。

- 附件：1. 关于印发《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  
竞赛规程总则》的通知（代拟稿）
2. “崇尚人人体育 共创美好生活”2019 年湖北省相  
约小康县市运动会工作方案

湖北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2019 年 7 月 30 日

附件 1

## 关于印发《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的通知（代拟稿）

各市、州、省直管市、神农架林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各相关县（市、区）文化和旅游（体育）局，运动会各承（协）办单位：

根据省体育局年度工作安排，经报省体育局领导批准，《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湖北省体育局

2019 年 7 月 30 日

# 崇尚人人体育 共创美好生活

## 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

### 竞赛规程总则

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精神为指导，以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为推动，把体育精神转化为推进各项工作跨越发展的巨大动力，激发广大干部群众决战脱贫攻坚和小康建设的干事创业热情，为我省如期完成脱贫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更大贡献。

#### 一、主、承、协办单位

主办单位：湖北省体育局、黄冈市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湖北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黄冈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协办单位：黄冈师范学院

#### 二、竞赛日期及地点

拟定于 2019 年 10 月中下旬（具体日期待定）在黄冈师范学院举行。

#### 三、参加单位

湖北省 37 个相关县（市、区）。

#### 四、竞赛项目

1. 健步行（集体展示项目）

2. 男子三人篮球（4 人/队）

3. 乒乓球（6 人/队）

4. 大众体育创编 3 项

集体跳绳、时代列车、步调一致（每项 10 人/队）

5. 拔河（10 人/队）。

## **五、运动员资格**

1.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湖北省 37 个相关县（市、区）年满 18 周岁（200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的城乡居民，并持有所属县市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持外地身份证的运动员，须提供 2019 年度在本县市的纳税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2. 参赛运动员必须经县级以上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办理比赛期间（包括往返行程）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3. 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运动会单项竞赛规程规定。

4. 现役运动员不能参加比赛，退役两年以上方可参赛。

## **六、资格审查**

（一）运动员资格审查由各单项竞委会资格审查委员会采取赛前检查与赛中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对审查和抽查不合格者，取消比赛资格。

（二）运动员参赛资格异议的申诉实行实名申诉制。

## **七、参赛及报名办法**

（一）以县市为单位组队参赛，每个县市只能组一支代表队参赛。各市州选派体育部门一名分管领导担任总领队，

各县市代表队限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2 名，运动员 12 名（其中女运动员 4 名），组建 1 支不超过 15 人的代表队参赛。领队和教练员可兼运动员。

（二）参加各单项比赛的运动员人数，按各项目单项竞赛规程规定执行。

（三）允许参赛运动员兼项。

## **八、竞赛办法**

（一）各项目竞赛均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竞赛规程和有关补充规定。

（二）各项目竞赛规程必须符合本次运会规程总则，并经由运动会组委会办公室审定。

（三）各项目凡单项正式报名不足 6 队，不安排该项目竞赛。正式比赛不足 3 队 4 人，取消该项目竞赛

（四）各项目正式报名参赛的运动队、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如无故弃权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 **九、计分及奖励办法**

（一）各项目获得前八名分别按 9、7、6、5、4、3、2、1 计分。

（二）各单项获 1-3 名的，分别颁发金、银、铜牌，获前 8 名的，发获奖证书。

（三）组委会设“优秀组织奖”、“体育道德风尚奖”，颁发奖牌。

## 十、报名与报到

(一) 报名办法：各参赛单位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前报送以下报名材料。一经报名，不得更改，逾期则不再受理。

1. 电子材料：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报送《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报名表》和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的 2 寸红底免冠彩色照片（邮件文件夹名称为参赛单位名称的全称，电子照片命名为领队/教练员/运动员+姓名）。接收参赛单位电子材料的电子邮箱为：939852611@qq.com。

2. 纸质材料：经参赛单位审核盖章的《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报名表》、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健康证明和参赛选手“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联系人：黄冈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群体科张小杰，联系电话：0713-8613752。

地址：黄冈市黄州区黄州大道 128 号，邮编：438000。

(二) 报到：各代表队于赛前 1 天到黄冈师范学院体育中心报到（黄冈市黄州区明珠大道 15 号）；各代表队报到时须签订免责责任书（见附件），同时须交验以下材料的原件：参赛选手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体检证明材料和人身意外伤害险单据，资料不全不予安排比赛。裁判员于赛前 2 天报到，裁判长于赛前 3 天报到。

## 十一、经费

(一) 各代表队比赛期间食宿费由大会承担。提前报到

和推迟离会的代表队费用自理。

（二）各代表队比赛期间差旅费、保险费、交通费自理。

（三）组委会提供裁判员及工作人员服装，并负担食宿费、差旅费、市内交通费、酬金等相关费用。

## **十二、队旗和服装**

（一）各代表队自备队旗两面，规格为 2×3 米，颜色、字体不限，旗上标明单位名称（如××县），旗杆由组委会统一备制，开幕式入场式的服装自行决定款式。

（二）各项目比赛服装运动员服装必须符合竞赛规则的要求，并且按其他有关规定执行。

## **十三、其它**

参加本次运动会选拔、集训、比赛的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和工作人员均属公差，不影响其参加评选先进、考核、工资晋级和奖励。

**十四、本次运动会设“资格审查及纪律监督委员会”，负责赛风赛纪检查，设“仲裁委员会”，其职责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十五、技术代表、裁判长和裁判员由组委会选派。**

**十六、本规程解释权属 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组委会。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参赛县（市、区）名单（37 个）

附件

## 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参赛县 (市、区) 名单 (37 个)

**恩施州 (8 个):**

恩施市、利川市、建始县、巴东县、宣恩县、咸丰县、来凤县、鹤峰县

**十堰市 (8 个):**

郧阳区、郧西县、竹山县、竹溪县、房县、丹江口市、茅箭区、张湾区

**黄冈市 (6 个):**

团风县、红安县、罗田县、英山县、蕲春县、麻城市

**宜昌市 (5 个):**

秭归县、长阳县、五峰县、远安县、兴山县

**襄阳市 (3 个):**

保康县、谷城县、南漳县

**咸宁市 (3 个):**

通山县、通城县、崇阳县

**孝感市 (2 个):**

孝昌县、大悟县

**黄石市 (1 个):**

阳新县

神农架林区

## 附件 2

# 崇尚人人体育 共创美好生活 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精神，助力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把体育精神转化为推进各项工作跨越发展的巨大动力，激发广大干部群众决战脱贫攻坚和小康建设的干事创业热情，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更大贡献。

### 一、运动会名称

“崇尚人人体育 共创美好生活”2019 年湖北省相约小康县市运动会

### 二、主、承、协办单位

主办单位：湖北省体育局、黄冈市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湖北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黄冈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协办单位：黄冈师范学院

### 三、竞赛日期及地点

拟定于 2019 年 10 月中下旬（具体日期待定，赛会时间 4 天）在黄冈师范学院举行。

第一天：上午报到，下午组委会、运动员适应场地。

19:00 开幕式，拟在黄冈师院体育馆举行，议程包括：1. 运动员入场，2. 黄冈市领导致开幕辞，3. 运动员代表宣誓，4. 裁判员代表宣誓，5. 省体育局领导宣布开幕，6. 体育健身项目展示。

开幕式上拟准备体育健身项目展示等相关文体节目表演，请黄冈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负责组织（可交由协办单位黄冈师范学院负责）。

第二天：全天比赛。

第三天：比赛。预计下午 17:00 闭幕式（拟在黄冈师院体育馆举行，议程包括：1. 裁判长宣布比赛成绩，2. 颁奖，3. 黄冈市领导致闭幕辞，4. 省体育局领导宣布闭幕等）。

第四天：上午，离会。

#### **四、参加单位及规模**

湖北省 37 个相关县（市、区）（名单附后）。

预计 860 人，其中：参赛人员 592 人，裁判员及工作人员 180 人，领导及嘉宾 80 人。

#### **五、竞赛项目**

男子三人篮球（4 人/队）、乒乓球（6 人/队）、大众体育创编（集体跳绳、时代列车、步调一致；每项 10 人/队）、拔河（10 人/队）。期间组织参赛运动员健步行（体验项目，不计成绩）。

## 六、组织领导

（一）成立运动会组委会。由省体育局、黄冈市人民政府分管领导担任组委会主任，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相关部门负责人担任委员，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体育局群体处。

（二）各市州体育部门要加强对本次运动会的组织领导，明确一名分管领导担任总领队，负责协调本地县市组队、报名、训练及参赛工作。

（三）组委会下设宣传组、竞赛组、后勤接待组、场地器材组等办事机构负责运动会的宣传、开闭幕式筹备组织、竞赛组织工作协调、参赛人员的接待、比赛场地器材租借和等相关工作。

（四）成立资格审查及纪律监督委员会和仲裁委员会，负责参赛运动员资格审查及纪律监督，处理赛事纠纷等工作。

## 七、工作计划

### （一）筹备阶段（6月底至8月15日）

主要工作任务：

1. 制定工作方案，对比赛地点、项目等进行筹划；
2. 成立组织机构，启动前期筹备工作；
3. 制定下发运动会规程总则和单项竞赛规程；
4. 制定各工作专班的执行方案，并启动各工作专班筹备工作；

5、接收参赛单位报名，进行运动员资格审查。

## （二）准备阶段（8月16日至9月25日）

主要工作任务：

1. 组织各单项赛事的赛程赛制编排审定；
2. 制定交通、安全、医疗、食宿、场地等保障方案；
3. 完成开（闭）幕式方案审定及相关工作落实；
4. 完成运动会场地器材准备；
5. 制定下发运动会秩序册和接待手册；
6. 召开组委会及联络员会，对各项准备工作组织检查和完善，各代表队联络员对接竞赛场地；
7. 组织裁判员培训和志愿者培训。

## （三）实施阶段（10月中下旬）

主要工作任务：

1. 按计划组织运动队报到和接待；
2. 召开赛前准备会，明确运动会相关工作安排；
3. 组织运动会开幕式及各项目比赛；
4. 各保障组按计划完成相关保障工作；
5. 组织运动会闭幕式暨颁奖活动；
6. 做好运动会宣传报道工作。

## （四）总结收尾（10月底前）

主要工作任务：

1. 对运动会进行总结；

2. 收集整理运动会资料并归档；
3. 完成运动会宣传报道和相关上报工作；
4. 完成经费结算。

## 八、其它相关工作

（一）宣传工作。邀请湖北日报、湖北电视台、中国体育报等主流媒体专题宣传报道，运动会主会场陈列以我省体育助力扶贫工作及新全民健身工程为主要内容的展板，各赛场布置运动会主题背景板、横幅等。

（二）经费保障。省体育局已给黄冈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下拨专项经费 100 万元，由黄冈按相关财务规定使用。

## 九、相关单位职责分工

### （一）省体育局群体处

1. 对运动会进行总体策划和布置，总方案送审；
2. 组织召开筹备协调会，把握运动会准备、实施等阶段总进度；
3. 负责运动会各分类方案的审定及统筹，督促指导各承、协办单位执行；
4. 协调出席开幕式的相关领导；
5. 运动会期间的现场指导、协调。

联络人：雷青松 027-87320182

### （二）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1. 在群体处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

2. 督促协调黄冈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按计划推进工作；
3. 运动会期间负责做好协调和联络工作。

联系人：陈然 027-87606311

### （三）黄冈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及黄冈师范学院

1. 拟制运动会总体方案与规程总则、各单项竞赛规程的报审并执行；
2. 接收各运动队报名、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
3. 负责竞委会和联络员会议的组织和保障；
4. 负责整个运动会的具体组织实施和现场调度：包括开幕式组织、各竞赛项目的组织、闭幕式及颁奖仪式组织；
5. 拟制运动会相关文件资料、秩序册、接待手册报审并印发；
6. 负责裁判员的培训、赛事志愿者的招募及培训；
7. 负责运动会的交通、住宿、安全、消防、医疗保障；
8. 负责主会场的布置及各分赛场场地的协调保障；
9. 负责活动期间的新闻、媒体宣传工作，购买活动保险。

联系人：张小杰，0713-8613752，电子邮箱：  
[939852611@qq.com](mailto:939852611@qq.com)。

### （四）各市、州文化和旅游（体育）局、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各相关县市文化和旅游（体育）局

1. 按运动会规程总则组队，按时报参赛项目和人员；

2. 对本县参赛人员的资格进行审查把关；
3. 组织参赛运动员集中训练；
4. 组织运动员按规定参赛，负责运动员的组织和安全工作。

2019 年 7 月 30 日